

证券代码：837922 证券简称：海逸风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北京海逸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7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公司会议室
-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屈稚量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及形成的决议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5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2,113,152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9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5人，列席5人；
2. 公司在任监事3人，列席3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4 年的工作情况和 2025 年的工作计划，组织编写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对 2024 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进行了回顾、总结，并依据经济形势的发展和公司内外环境的变化，提出了公司 2025 年主要工作任务。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22,113,152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根据 2024 年的工作情况，组织编写了《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对 2024 年度监事会主要工作进行回顾、总结、并提出了 2025 年主要工作任务，以保证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利益和投资者利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22,113,152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22,113,152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以 2024 年度生产经营和财务工作安排为基础，分析预测了公司面临的产品市场和投资市场、行业状况及经济发展前景，结合公司的历史数据、现有的经营能力和经营发展规划，遵循我国现行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秉着稳健、谨慎的原则，公司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22,113,152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本年度拟进行利润分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

告》（公告编号：2025-009）。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22,113,152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 议案内容：

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2025 年 4 月 16 日公告《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4）、《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22,113,152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

1. 议案内容：

同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和公司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22,113,152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1. 议案内容：

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2025 年 4 月 16 日公告《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22,113,152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

1. 议案内容：

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2025 年 4 月 16 日公告《关于预计 2025 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3,057,692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回避票 19,055,460 股。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租赁股东屈稚量爱人张颖的房屋和股东屈志钢拥有的汽车事项，关联股东屈稚量、屈志钢和保定千元众投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河北温言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张海峰、谭宇

（三）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的资格、召集人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及形成的决议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一）《北京海逸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二）《河北温言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海逸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北京海逸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7 日